

关于
国鑫9号贵州黔南州市政道路建设私募基金
划付投资者收益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“国鑫9号贵州黔南州市政道路建设私募基金”第四期于2016年12月15日成立，期限24个月。根据《国鑫9号贵州黔南州市政道路建设私募基金基金合同》和《国鑫9号贵州黔南州市政道路建设私募基金基金合同之补充协议》约定，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基准日为收益计算起始日起每6个自然月后对应日的前一日和每份基金份额的投资期限届满日，故本次收益分配基准日为2017年12月14日，收益分配于收益分配基准日起10个工作日内完成。

本次收益款已于2017年12月21日从基金财产中划付至募集账户，并于2017年12月21日从募集账户划付至当期投资者账户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国鑫睿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7年12月22日

